



曾藹琪大律師

於2013年獲認許

曾藹琪大律師

認許

香港（獲認許為事務律師）	2002 – 2012
香港（獲認許為大律師）	2013

教育資歷

法學士（榮譽學位）	香港大學	1999
法學專業證書	香港大學	2000

執業履歷

曾藹琪大律師由2013年開始私人執業，擅長刑事辯護。在此之前，她在律政司的刑事檢控科出任高級檢控官，負責刑事檢控工作長達10年。曾大律師亦曾於2016年擔任暫委裁判官。曾大律師亦在死因研訊和不同的紀律聆訊擔任法律代表或顧問。在不同崗位所累積的各種經驗，令她能融會貫通，從多角度處理刑事案件。

曾大律師在法律界工作超過15年，擁有穩扎的實戰經驗。她涉獵甚廣，處理過的案件的範疇包括：貪污、商業罪案、電腦罪行、性罪行、傷害他人身體、危險藥物、入境事務、海關、工業及建築安全、公眾衛生、環保、交通等。

工作及服務經驗

政府律師	2002 - 2008
刑事檢控專員助理	2008 - 2010
高級檢控官 (廉政公署(公營機構)組 副主管)	2010 - 2012
暫委裁判官	2016

著作

Contributing Editor, Archbold Hong Kong (Safety and Construction)

Author, Butterworths Hong Kong Anti-Money Laundering Handbook